

山东理工大学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

交通院字〔2020〕7号

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 关于强化落实“人才工程”的暂行办法

为深入实施“人才兴院”主战略，强化落实“人才工程”首要任务，着力推进学院人才队伍建设，根据学校有关政策规定，结合学院发展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学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高松、褚兆勇

成员：郭宗和、王建兴、刚宪约、李波、张学义、刘永启、谭德荣、曲金玉、代祥俊。

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李波

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和推动实施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召开人才工作推进会，研究解决人才引进与培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保障人才引进工作顺利开展。

二、明确重点、落实责任、强化激励

（一）引才重点方向及责任人

表一：各系部引进与培养人才重点方向及责任人

系部	研究方向	责任人	联系院领导	重点引进人才
车辆工	新能源汽车	张学义	高松	重点引进和培养省部

程系	汽车系统动力学	李迪		级以上学术带头人和青年学术骨干。
交通运输系	智能汽车 轨道交通	曲金玉	郭宗和	重点引进和培养具有教授职称的学术带头人和青年学术骨干。
交通工程系	智能交通	谭德荣	王建兴	重点引进和培养具有教授职称的学术带头人和青年学术骨干。
能源与动力工程系	热能工程 动力机械及工程	刘永启	褚兆勇	重点引进和培养省部级及以上人才和青年学术骨干。
力学教学部	流体力学 工程力学	代祥俊	刚宪约	重点引进和培养教学名师和青年学术骨干。

(二) 激励措施

1.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或入选两院院士/海外杰出人才。每全职引进1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20万元；每柔性引进1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5万元；每入选1名，给予入选者资助20万元。

2.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或入选国家级人才、海外知名大学教授、海内外相当水平优秀人才（达到学校第二层次人才标准）等。每全职引进1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10万元；每柔性引进1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3万元；每入选1名，给予入选者资助10万元。

3.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或入选国家优秀青年人才、海外知名大学副教授、或海内外相当水平优秀人才（达到学校第三层次人才标准）等。每全职引进1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6万元；每柔性引进1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2万元；每入选1名，给予团队带头人资助6万元。

4.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或入选省级人才等；每全职引进 1 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 3 万元；每柔性引进 1 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 1 万元；每入选 1 名，给予团队带头人资助 3 万元。

5.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年龄在 50 周岁以下，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并发表过高水平论文，或其他高水平教学科研成果的学科与专业建设急需的具有博士学位的教授、副教授；海外高水平大学助理教授，或学校优势特色学科、紧缺专业急需的毕业于世界大学学科排名前 100 的优秀海外博士等第四层次人才。每全职引进 1 名，给予引荐个人资助 2 万元。

6.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 1 名四层次以下教授或副教授，资助引荐个人 1.5 万元。

7.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 1 名青年博士资助引荐个人 1 万元。

8. 推荐并协助成功引进 1 个国家级创新团队给予引荐个人资助 20 万元；引进 1 个省部级创新团队给予引荐个人资助 10 万元；入选国家级创新团队，给予团队资助 20 万元，入选省级创新团队，给予团队资助 10 万元。

三、强化人才工作组织、切实保障完成任务

（一）实行联系院领导挂包负责制，指导推动系部人才工程顺利开展。

（二）学院年初制定并下达各系部人才工作任务指标，各系部制定人才引进与培养工作计划和举措，经学院批准后组织实施，各系部开展人才引进与培养所发生的有关费用由学院负责。

（三）支持各系部在国内外相关人才集中地/单位设立人才引进联系人和引才引进基地，建立与重点地区/单位的人才引进

长效联系机制（附表一）。

（四）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每月召开一次人才工作推进会，及时掌握工作进展，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推动人才工作顺利开展，确保完成人才工程建设任务。

四、完善系部考核办法，加强对系部人才工作考核

在系部考核办法中，适当增加人才工作权重，在考核评优时对完成年度人才引进任务 60%以下的系部及其主任、副主任实行一票否决制。

五、本办法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负责解释。

六、本办法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2020 年 3 月 11 日

附表一：

建立拟引进人才单位信息表及定期联系制度

单位	研究方向	拟引进人才单位	联系人	责任人
车辆工程系	新能源汽车			张学义
	汽车系统动力学			李迪

交通运输系	智能汽车			曲金玉
	轨道交通			
交通工程系	智能交通			谭德荣
能源与动力工程系	热能工程			刘永启
	动力机械及工程			
力学	流体力学			代祥俊
	工程力学			